附件4

建筑业企业申报材料

一、《法人单位基本情况》（MLK101-1表）和《产业活动单位基本情况》（MLK101-2表）；

二、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；

三、截至申报期最近1个月的财务报表（**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**）复印件；

四、带有“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”字样和住建部门公章页面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；

五、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及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（表一）；

六、营业执照及商事登记平台经营范围首位须为房屋建筑业、土木工程建筑业、建筑安装业、建筑装饰业等建筑业行业；

七、其他辅助材料（近期合同台账、近期工程合同关键页等）。

以上所有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。